

國立空中大學 推廣教育中心

108 年第一季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招生簡章

✚ 第一波網路報名時間：107 年 12 月 10 日（星期一）起 開放網路報名

✚ 本簡章所錄課程：教育行政、會計類、法律類、一般行政、一般民政

✚ 10 門課程 舊生早鳥優惠期：

開放網路報名起 至 107 年 12 月 23 日（星期日）截止！

✚ 第二波網路報名課程預告

預計 108 年 1 月中旬 陸續開放以下課程網路報名系統：	
法律類	刑法、民法
文化行政類	本國文學概論、藝術概論
社會工作類	社會統計
人文類	身歷其境的台灣醫療史(1945-1995)

✓ 108 年第一季學分班開課一覽表：

✓ 第一波網路報名時間：107 年 12 月 10 日(星期一) 早上 10：00 起！

編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學分費	上課日期	上課時段	上課地點	上課方式
					時段			
1	教育哲學	3	54	7,500	1/12-4/20	早 0900-1200 午 1330-1630	無	左列編號1至2的教育行政學分班課程皆採網路同步視訊方式上課，推廣中心不開放實體教室
					星期六			
2	比較教育	3	54	7,500	2/14-4/23	晚 1830-2130		
					星期二、四			
3	中級會計學	3	54	7,500	1/13-3/31	早 0900-1200 午 1300-1600	校本部 南院 推廣中心 5008教室	左列編號3至5的學分班課程皆可透過：1. 網路同步視訊 或 2. 實體面授兩種方式上課 *選擇網路同步視訊：請務必先行確認電腦、行動裝置之軟硬體設備規格，確認設備可以支援網路視訊後，再進行報名、選課。
					星期日			
4	成本會計	3	54	7,500	1/14-3/28	晚 1830-2130		
					星期一、四			
5	公司法	2	36	5,000	1/13-3/3	全天：7小時 半天：4小時	校本部 南院 推廣中心 5029教室	
					星期六、星期日早 0830-1230（2天） 早0900-1200、午1300-1700（4天）			
公司法課程上課時間為 星期六、星期日，以不與 公平交易法 課程時間衝突為原則！ 實際課程日期以開課後行事曆為主！請同學留意此課程的上課時間！								

*請注意：

1. 教育行政學分班 教育哲學、比較教育 兩門課皆採網路同步視訊方式上課，推廣中心不開放實體教室，請務必先行確認電腦、行動裝置之軟硬體設備規格，確認設備可以支援網路視訊後，再進行報名、選課。
2. 公司法課程上課時間為星期六、星期日，以不與公平交易法課程時間衝突為原則，實際課程日期以開課後行事曆為主，全天上課 7 小時 早 0900-1200、午 1300-1700；半天 上課 4 小時 早 0830-1230 ！

編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時數	學分費	上課日期	上課時段	上課地點	上課方式
					時段			
6	刑事訴訟法	3	54	7,500	1/14-3/26	晚 1830-2130	校本部 南院 推廣中心 5029教室	左列編號6至10的學分班課程皆可透過： 1.網路同步視訊 或 2.實體面授 兩種方式上課 *選擇網路同步視訊：請務必先行確認電腦、行動裝置之軟硬體設備規格，確認設備可以支援網路視訊後，再進行報名、選課。
					星期一、二			
7	智慧財產權法	2	36	5,000	1/16-3/22	晚 1830-2130		
					星期三、五			
8	公平交易法	2	36	5,000	1/27-3/24	午 1400-1700 晚 1800-2100		
					星期日			
9	公共政策	3	54	7,500	1/14-4/1	晚 1830-2130	校本部 南院 推廣中心 5028教室	
					星期一、四			
10	政治學	3	54	7,500	1/15-4/2	晚 1830-2130		
					星期二、五			

學分班報名須知：

一、報名資格：須具備報考專科以上學校之資格。

二、招生名額：學分班每班限收六十名。

三、報名日期：107 年 12 月 10 日起至開課前一週截止報名。【未額滿班別至開課前仍可報名，請來電洽詢。】

四、報名方式：

1. 網路線上報名（網址路徑：國立空中大學-推廣教育-[報名課程](#)）

2. 傳真或 E-mail 報名

3. 現場報名 鼓勵線上自行報名，若不便使用電腦，我們將另外代為印製繳費單。本中心不代收學費，現場報名需自行處理後續繳費事宜，完成繳費後請將繳費單據傳真至 02-22896991 或 E-mail 至 noueec@mail.nou.edu.tw。

五、收費標準：學分費每學分 2,500 元，新生報名費每門課程 300 元。

【以上所述費用不包含書籍及各類教材費用，書籍、教材依老師規定，若有需要請自行購買。】

六、學費優惠方案：

1. 舊生限定-早鳥優惠：

凡推廣中心舊生，在早鳥優惠期限內報名本簡章所錄的 教育行政、會計類、法律類、一般行政、一般民政學分班，共計 10 門課程，即享有學分費 9 折優惠。必須在早鳥優惠期限內完成繳費，才能享有 9 折優惠，逾期需繳全額學分費。

早鳥優惠期限：

開放網路報名起 至 107 年 12 月 23 日(星期日) 截止！



2. 新生限定-報名費優惠：

新生同時報名兩門以上學分班課程，完成學分費及報名費全額繳費後，填妥「報名費優惠單」(如附件二)，並於已完成報名繳費課程中最早開課日前，將繳費證明單據及報名費優惠單回傳本中心，可傳真至 02-22896991 或 E-mail 至 noueec@mail.nou.edu.tw。符合新生資格者，本中心將於每門課程上課三分之一後退還第二門以上之報名費。逾期送交報名費優惠單將不符合本方案優惠資格，若因個人因素申請退費，該門課的報名費不退還，且已繳全額費用的課程未達兩門以上，將不符合本方案優惠資格！

*新生限定報名費優惠注意事項：

- A. 「報名費優惠」方案適用於新生報名本簡章所錄學分班課程(不包含社工實習課、委訓班)。
- B. 此優惠需符合新生資格，且同時報名兩門以上課程，並於已完成報名繳費課程中最早開課日前繳交「報名費優惠單」及全額繳費證明。
- C. 開課後上課時數超過三分之一，本中心即使用退費方式退還第二門以上之報名費。退費時將請學員提供本人存摺封面影本，存摺以郵局帳戶為佳，郵局以外帳戶因需支付跨行手續費，將於退款中直接扣繳，學員如申請本優惠方案，視同同意前述扣款方式。
- D. 若因個人因素申請退費，該門課的報名費不退還，且已繳全額費用的課程未達兩門以上，將不符合本方案優惠資格！

(報名費優惠方案流程圖如右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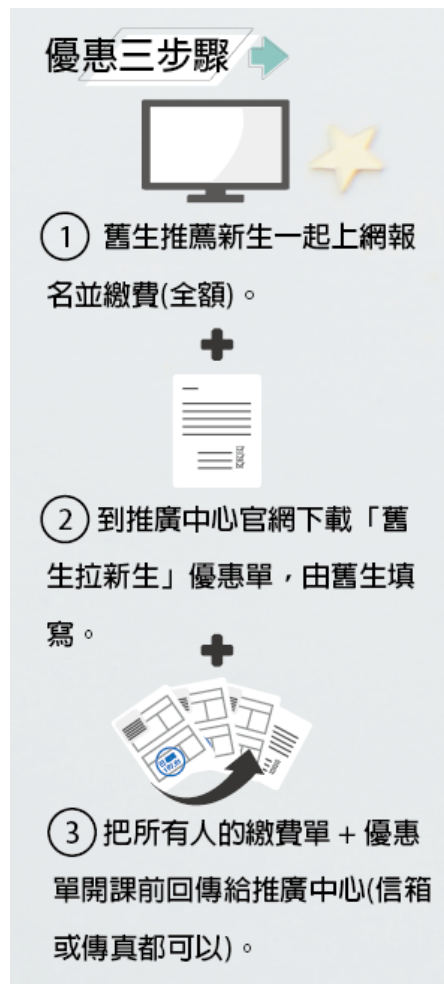


3. 舊生拉新生-同享 95 折優惠：

舊生推薦新生一同修讀推廣中心學分班課程，報名同一門課程，填妥「舊生拉新生優惠單」（如附件三），並於開課日前，將繳費證明單據及舊生拉新生優惠單回傳本中心，可傳真至 02-22896991 或 E-mail 至 noueec@mail.nou.edu.tw。符合舊生拉新生資格者，本中心將於課程上課三分之一後退還學分費 95 折優惠。逾期送交舊生拉新生優惠單將不符合本方案優惠資格！

*舊生拉新生同享 95 折優惠注意事項：

- A. 「舊生拉新生」方案適用於舊生(專指曾修讀空大推廣、專科部、大學部學分班)及新生團報 108 年學分班課程(不包含社工實習課、委訓課程、非學分班等)。
- B. 此優惠需以舊生推薦新生報名同一門課程，並由舊生負責填寫此優惠單並收齊新生的全額繳費證明後，於開課前繳交此優惠單及證明文件，則舊生、新生皆享學分費 95 折優惠，此優惠不與早鳥優惠活動衝突舊生推薦優惠可累計(以原價 95 折價錢累計)，至多推薦 5 人。
- C. 學員於開課後上課時數超過三分之一仍有修習同一門課程，本中心即使用退費方式退還優惠折扣。退費時將請學員提供本人存摺封面影本，存摺以郵局帳戶為佳，郵局以外帳戶因需支付跨行手續費，將於退款中直接扣繳，學員如申請本優惠方案，視同同意前述扣款方式。
- D. 如舊生或新生學員於開課後上課時數超過三分之一，有退費或轉班則本中心將不退還優惠。
(舊生拉新生優惠方案流程圖如右所示)



✓ 舊生拉新生優惠舉例說明：

EX：1 位舊生於早鳥優惠期間推薦 2 位新生，3 位一起上 3 學分 7500 元的課程。

計算方式：

舊生：7500 元 $\times 0.9 - (7500 \text{ 元} \times 0.05 \times 2) = 6000 \text{ 元}$

(早鳥 9 折將直接折扣，課後退還 750 元)

新生每人：7500 元 $\times 0.95 = 7125 \text{ 元}$ (課後退還 375 元)

***本中心保留隨時於網站上公告變更、修改或終止本簡章所錄各項學費優惠方案之權利。**

七、上課方式：

推廣教育中心上課方式有兩種，各課程上課方式請參考「學分班開課一覽表」上課方式欄位所列為準。本中心上課方式說明下：

1. 網路同步視訊、實體面授皆可：

可選擇其一方式上課，透過網路遠距上課，或親自至國立空中大學校本部上課。（報名時不須特別選擇，可依同學需求自行安排當天上課方式。）

2. 網路同步視訊(純視訊專班)：

不開放實體教室，僅能透過網路遠距上課，請先行確認軟硬體設備是否符合課程規格。

八、上課地點：

有開放實體面授之課程歡迎至本校上課，上課地址為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172號，國立空中大學校本部 南院 推廣教育中心。

九、上課時間：

請查閱「學分班開課一覽表」上所列之時間，惟實際上課時間請依據本中心最新公告訊息為準，或請主動來電詢問課程時間異動資訊。

*開課後，若課程上課時間有異動，本中心會於官網、臉書粉絲專頁公告時間異動內容，並以電子郵件、手機簡訊通知學員，請上課學員留意相關資訊。

十、退費標準及退費辦法：

退費規定依據國立空中大學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15條辦理。

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因故申請退費，應依下列方式辦理：

1.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等各項費用之9成。
2. 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雜費各項費用之半數
3. 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不予退還。
4. 學校因故未能開班上課，如：報名繳費人數不足停開、天然災害或政策…等無法開課或致學員無法配合時，則全額退還已繳費用。
5. 若因學員個人因素辦理退費，報名費一律不予退還。

十一、上課重要須知

1. 若選擇網路同步視訊上課，請務必確認設備規格是否有符合上課需求，電腦系統、行動裝置系統、瀏覽器等等軟體設備，以及喇叭、螢幕、手機等等硬體設備，請詳閱推廣教育中心網站-報名須知中有關「視訊設備規格與設定」之規定，提早測試設備並設定為上課所需之模式，一旦報名繳費，選擇網路同步視訊上課，則恕不接受因個人設備問題提出全額退費之要求。
2. 證明書發放標準：學分班經任課老師評量成績及格(60分)，且缺席時數未超過課程總時數1/3者，得領取學分證書，學分證書會於當季學分班結束之後(約1至2個月)，由校方主動掛號寄出。

3. 缺課處理辦法：上課開始後需於 30 分鐘內進入教室點名，如點名未到則視為缺席。課程並無請假機制，若之後課程將會缺席，可以提前告知助教或 E-mail 知會老師，以利上課時助教及老師掌握班級學員人數。若有缺課，可於課程結束約 3~7 天至「[網路學苑](#)」平台觀看複習影片。收看課後複習影片，並無法列入出席時數的採計，若缺席時數超過總時數的三分之一將不予發放學分證書。
4. 空大學分採認手續：空中大學每年度有二次採認時間，即 2 月及 9 月各為期約一週(依本校教務處公告為準)，可至學分抵免網站查詢(<http://credit.nou.edu.tw/>)。請學員攜帶欲辦理學分採認的學分證書至國立空中大學蘆洲校本部-推廣教育中心，現場辦理之；若不便至現場辦理者，請將學分證明書並載明空大或專科部學號及聯絡電話，傳真至 02-22896991，行政人員查核登載後，即以電話或簡訊通知，再請上網自行辦理採認。**(請注意：106 上以後入學之空大大學部、專科部新生，皆必須於入學當學年提出學分採認申請，逾期不再受理。)**
若非本校大學部、專科部在學學生，則沒有學分採認之問題！
5. 修讀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可於課程結束後，申請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線上申請路徑：國立空中大學推廣教育中心官網-其他申請作業-[公務人員終身時數登錄申請](#))

十二、 國立空中大學推廣教育中心 校本部聯絡方式：

1. 免付費服務專線：0800-899-355。
2. 傳真：02-2289-6991
3. 課程洽詢、服務信箱：noueec@mail.nou.edu.tw
4. 主任信箱：eecdirector@mail.nou.edu.tw

十三、 相關報名資訊及課程規定、辦法可至國立空中大學推廣教育中心網站查詢，網址：

<http://myec.nou.edu.tw>。或關注「國立空中大學推廣教育中心」臉書粉絲專頁，網址：
<https://www.facebook.com/noueec>。

本中心保留本簡章所錄學分班課程

資訊異動之權利，並會於本中心官網及臉書粉絲專頁公告異動內容。



[國立空中大學推廣教育中心 網站](#) QR Code



[國立空中大學推廣教育中心 臉書粉絲專頁](#) QR Code

附件-課程報名表

鼓勵透過本中心網路系統自行線上報名，若使用傳真、E-MAIL 報名，請以正楷填寫附件一課程報名表，傳真至 02-22896991 或 E-mail 至 noueec@mail.nou.edu.tw。

國立空中大學推廣教育中心課程報名表

報名班別	☐ 學分班 ☐ 非學分班	*課程名稱	
*中文姓名	(必填)	*身分證字號	
*生日	西元 年 月 日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電話(H)		*行動電話	
電話(O)		傳真	
*E-mail	(必填)		

*號均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正確資料，以利日後報名作業。

*本人同意個人基本資料，供國立空中大學推廣中心及所屬單位運用，以從事教務作業。
(個資法專用)

報名日期： 年 月 日

報名學員簽章：

舊生拉新生

推廣學分班課程限定 (不適用非學分班、實習課程、委訓課程)

95折

舊生 新生 皆享

舊生依舊適用

舊生推薦折扣可累計，舊生至多能推薦

辦理方式請洽本中心官網公告

(舊生請下載官網公告優惠單，詳細規定如優惠單上所示)

聯絡專線 0800899355

(空中大學推廣中心)

鳥優惠

5位

新生

不要錯過囉！



※ 特別注意 ※ 請於課程開始前完成回傳作業但如中途有人退班導致不符合舊生拉新生規定本中心將不退還折扣。

學分班推廣教育中心

盧洲校本部

限定



國立空中大學 推廣教育中心

學分班 報名費優惠單

姓名		身分證 字號	
手機		信箱	
108 年第一季 報名學分班課程			
序號	課程名稱	繳費方式(請勾選) 並附上繳費證明	
第 1 門		☐ ATM 轉帳 ☐ 臺銀臨櫃 ☐ 便利商店 ☐ 線上信用卡	
第 2 門		☐ ATM 轉帳 ☐ 臺銀臨櫃 ☐ 便利商店 ☐ 線上信用卡	
第 3 門		☐ ATM 轉帳 ☐ 臺銀臨櫃 ☐ 便利商店 ☐ 線上信用卡	
第 4 門		☐ ATM 轉帳 ☐ 臺銀臨櫃 ☐ 便利商店 ☐ 線上信用卡	
第 5 門		☐ ATM 轉帳 ☐ 臺銀臨櫃 ☐ 便利商店 ☐ 線上信用卡	
本 人 退 款 帳 號	☐ 郵局 局號：_____ 帳號：_____ ☐ 銀行 _____銀行_____分行 帳號：_____		*退款帳號請擇一填寫！ 申請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存摺影本黏貼處

國立空中大學 推廣教育中心 Fax：02-22896991

國立空中大學 推廣教育中心 E-mail：noueec@mail.nou.edu.tw

*注意事項

本優惠活動僅適用國立空中大學 校本部 推廣教育中心 學分班課程

- 一、新生同時報名兩門以上學分班課程，且皆完成學分費及報名費全額繳費者，適用本優惠方案，本中心將於每門課程上課三分之一後退還第二門以上課程之報名費。
- 二、相關資料（報名費優惠單、全額繳費證明單據、存摺影本）需於已完成報名繳費課程中最早開課日前，回傳至本中心，始符合退費資格。
- 三、逾期送交或因個人因素申請退費者，該門課報名費不退還，且已繳全額費用的課程未達兩門以上，將不符合本方案資格。

*提醒您，若學員提供的帳戶非郵局，跨行手續費需自行負擔，費用將從退費金額中扣除！

舊生拉新生

推廣學分班課程限定（不適用非學分班、實習課程、委訓課程）

注意事項：

- 一、「舊生拉新生」方案適用於**舊生**(專指曾修讀空大推廣、專科部、大學部學分班)及**新生團報**108年學分班課程(不包含社工實習課、委訓課程、非學分班等)。
- 二、此優惠需以舊生推薦新生報名同一門課程，並由舊生負責填寫此優惠單並收齊新生的**全額繳費**證明後，於**開課前**繳交此優惠單及證明文件，則舊生、新生皆享95折優惠，此優惠不與早鳥優惠活動衝突**舊生推薦優惠可累計**(以原價95折價錢累計)，**至多推薦5人**。
- 三、學員於開課後上課時數超過三分之一仍有修習同一門課程，本中心即使用**退費方式退還優惠折扣**(提供退還優惠帳戶以**郵局**為主，其他銀行皆扣10元手續費)。
- 四、如舊生或新生學員於開課後上課時數超過三分之一，有退費或轉班則本中心將**不退還優惠**。

優惠舉例說明： EX：1位舊生於早鳥優惠期間推薦2位新生，3位一起上3學分7500元的課程。

計算方式：**舊生** 7500元 X 0.9 - (7500元 X 0.05 X 2) = 6000元(早鳥9折將直接折扣，課後退還750元)
新生每人 7500元 X 0.95 = 7125元(課後退還375元)

舊生姓名：		身分證字號：		手機：
報名課程：				
編號	新生姓名	身分證字號	電子信箱	手機
1				
2				
3				
4				
5				

請幫我們填一個小問卷 ♥

Q：請問您是從何得知此優惠活動？

- ☐ FB粉絲專頁
☐ 官網訊息
☐ 夾報
☐ DM傳單
☐ 其他_____

舊生
新生 皆享

舊生推薦新生上課雙方皆



2019

預計開課一覽表

※※ 本中心保有更改課表之權益 ※※

第一季 1-3月 開課

教育哲學
成本會計
中級會計學
刑事訴訟法
智慧財產權法
公司法
公平交易法
政治學
公共政策

1月 開課

比較教育

2月 開課

社會統計
藝術概論
本國文學概論
刑法
民法
身歷其境的台灣醫療史
記帳及報稅代理人

3月 開課

第二季 4月 開課

公共管理
考銓制度
民事訴訟法
審計學
教育行政學
行政學
教育心理學
行政法
貨幣銀行學
租稅法
文化資產概論與法規

第三季 6-7月 開課

刑法總則
教育哲學
教育測驗與統計

6月 開課

統計學
中級會計學
商事法
刑事訴訟法
政治學
公共經濟學
公共政策
法學日文

民法
各國人事制度
行政法
記帳及報稅代理人

7月 開課

第四季 9-10月 開課

刑法
比較教育

9月 開課

成本會計
公共管理
審計學
證券交易法
心理學
民事訴訟法
行政學
行政法
智慧財產權法
民法

10月 開課

本中心 108 年預計開課一覽表，供學員參考！

詳細課程資訊依當季招生簡章為主！